

##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 2020-2021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三次報告

---

#### **I. 會議**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於2020年9月11日舉行第四次會議。

#### **II. 要求速建屯門第54區社區會堂及體育館**

2. 地委會決定在進行實地視察後，續議是項議題。

#### **III. 優化54區第1及1A號地盤之周邊政府土地**

3. 地委會決定在進行實地視察後續議是項議題，再決定是否把有關工程納入地區小型工程輪候名單。

#### **IV. 屯門區擺放花盆美化工程2020**

4. 主席宣布通過是項900,000元的工程項目。

#### **V. 大興體育館（主場館）改善工程**

5. 主席宣布通過是項973,000元的工程項目。

#### **VI. 屯門單車匯合中心及毗連綠化地帶園景美化工程**

6. 主席宣布通過是項200,000元的工程項目。

#### **VII. 近樂怡居路旁花床美化工程**

7. 主席宣布通過是項120,000元的工程撥款。

#### **VIII. 藍地寵物公園改善工程**

8. 主席宣布通過是項400,000元的工程撥款。

#### **IX. 屯門公園爬蟲館入口改善工程**

9. 主席宣布通過是項150,000元的工程項目。

- X. 更換安定／友愛社區中心禮堂冷氣系統**  
10. 主席宣布通過是項3,500,000元的工程項目。
- XI. 更換屯門市中心社區會堂禮堂冷氣系統**  
11. 主席宣布通過是項1,700,000元的工程項目。
- XII. 屯門區足球代表隊相關事宜**
- XIII. 有關委任屯門區地區足球代表隊安排動議**  
12. 地委會把上述議題合併討論，並決定交由康體發展督導小組跟進。
- XIV. 沿塘亨路至54區第1及1A號地盤入口加設行人上蓋**  
13. 地委會決定安排實地視察，並於下次會議續議是項議題。
- XV. 於稔灣村兒童遊樂場加設成人及長者健體設施**  
1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表示，每組健身設施旁須設六米乘六米的安全距離，但因稔灣村兒童遊樂場的空間不足，故需更改場地設計以推行工程。然而該遊樂場早於2019年完成翻新工程，如現在更改場地設計，或會影響設施的保養期。署方會就此與工程部門研究是否可更改場地設計而不影響設施保養期。地委會議決續議是項議題。
- XVI. 於嘉和里前斜坡編號6SW-C/FR127加設斜道通往青山公路嘉和里村巴士站**  
15. 主席宣布通過將有關工程建議納入地區小型工程輪候名單。
- XVII. 蔡章閣中學旁行人通道上蓋加照明**  
16. 主席宣布通過將有關工程建議納入地區小型工程輪候名單。
- XVIII. 於小欖村DD381 Lot701 旁橋道設置正式扶手**  
17. 主席宣布通過將有關工程建議納入地區小型工程輪候名單。
- XIX. 要求移除悅湖山莊沿湖秀街仿石纖維花槽事宜**  
18. 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表示，由於花槽是以公帑建造，銷毀程序繁複，建議遷移花槽。就此，地委會決定進行實地視察後，於下次會議續議議題，再商討如何跟進。
- XX. 良景輕鐵站側行人通道增設避雨上蓋**  
19. 主席宣布通過將有關工程建議納入地區小型工程輪候名單，並宣布安排實地視察，研究建設行人通道上蓋的最佳方案。

## **XXI. 社區設施用作檢測中心事宜**

20. 委員就題述議題提出以下查詢及意見：表示屯門區議會早前已預留款項予民政處用作延長社區會堂開放時間，但社區會堂在疫情期間沒有開放，就此查詢民政處有否把該款項回撥予屯門區議會；查詢電費、水費及管理人員等支出會否被扣除；以及認為政府應確保這些社區設施徹底消毒，才開放予市民使用。

21. 民政處代表表示，公務員事務局僅借用社區會堂用作推行檢測計劃，所有開支（包括電費等開支）皆由政府支付，不會使用屯門區議會撥款。此外，民政處及康文署代表同樣表示，在完成檢測計劃後，會先進行深層清潔再向公眾開放相關場地。

## **XXII. 圖書館處理圖書事宜**

22. 委員就題述議題提出以下查詢及意見：認為康文署不應主動覆檢政治書籍；認為署方把性別議題書籍放在館內備用書庫內，會令市民難以借閱；擔心覆檢文化會擴展至其他範疇；以及查詢康文署轄下館藏發展會議的成員名單。

23. 康文署代表表示，有關性別議題的十本書籍，社會上有兩極的看法。署方經覆檢後，認為可繼續作為圖書館館藏供公眾閱覽，並存放在館內備用書庫繼續流通，供市民索閱。有關政治議題的九本書籍，因應《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下稱「國安法」）立法，康文署正覆檢這些書籍。署方在覆檢過程間，會徵詢法律意見，查詢書籍的內容會否違反國安法。此外，館藏發展會議由圖書館總館長（館藏及採編）擔任主席，成員由香港中央圖書館、不同地區的圖書館，以及圖書館功能單位的圖書館總館長、高級館長及館長輪流擔任，為期半年至一年不等。

## **XXIII. 康文署轄下設施管理工作小組報告**

24. 地委會備悉題述工作小組報告。

## **XXIV.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轄下督導小組報告**

25. 地委會備悉題述工作小組轄下督導小組報告，並通過社區參與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 **XX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26. 有委員指康文署曾申請屯門區議會撥款用於舉辦活動，但部分活動近月因疫情關係被迫取消，就此查詢康文署使用屯門區議會撥款的狀況及有否回撥予屯門區議會，以便屯門區議會研究如何再分配撥款。

27. 康文署代表表示，圖書館至今尚未使用任何屯門區議會撥款。由於署方希望於下半年密集地舉辦活動，署方暫時尚未把相關撥款回撥。署方會盡快計算可回撥的金額及把撥款回撥予屯門區議會。

28. 地委會備悉題述文件內容。

**XXV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屯門區舉辦的演藝活動暨屯門大會堂使用情況匯報**

29. 康文署代表表示，因疫情關係，署方由4月至今，尚未能安排進行活動，就此已於8月至9月回撥大約374,000元予屯門區議會。署方會按未來的活動安排，再把撥款回撥予屯門區議會。

30. 委員備悉題述文件內容。

**XXV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康樂、體育及休憩設施的管理工作匯報**

31. 康文署代表表示，因疫情關係，康文署取消原定於本年3月至8月舉行的康體活動。就此，署方已回撥2,609,000元予屯門區議會。

32. 委員備悉題述文件內容。

**XXVIII. 地區小型工程財政及進度報告**

33. 委員備悉題述文件內容。

**XXIX. 2020-2021年屯門區節日裝飾**

34. 地委會決定預留1,150,000元用作製作2020-2021年屯門區節日裝飾，並定出沿屯門河設置節日裝飾的初步方案。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20年10月

檔號：HAD TM DC/13/30/DFMC/2